

(上接B49版)  
2024年度,公司共计提信用减值损失-50,143,005.20元,转销或转回383,265.08元,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1,013,615.40元,转销或转回4,678,578.83元。

2、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公司政策,资产减值准备,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应当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应当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应当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024年度,公司共计提存货跌价准备78,486,334.42元,转销或转回47,189,406.46元。

3、固定资产减值  
公司根据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计提资产的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公司根据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计提资产的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024年度,公司共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228,343,329.22元,转销或转回52,259,158.53元,影响当期利润总额-176,084,170.69元。公司对上述资产减值的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规定的认定,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四、费用情况  
1、重大会计政策及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情况  
2025年第二次董事会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2、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4年4月2日召开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充分准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024年度财务数据更能充分地反映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4年的经营业绩,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真实可靠,更加合理性。

3、监事会会议情况  
2024年4月2日召开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公司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意见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4日

股票代码:000761 股票简称:本钢板材 本钢板B 编号:2025-022

债券代码:127018 债券简称:本钢转债

##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日召开了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同意公司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相关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日召开了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七、监事会会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日召开了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同意公司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八、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意见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4日

股票代码:000761 股票简称:本钢板材 本钢板B 编号:2025-022

债券代码:127018 债券简称:本钢转债

3、炼钢厂5#高炉产能置换工程项目	150,000.00	96,000.00
4、特钢电炉升级改造项目	160,000.00	141,600.00
5、CCPP发电工程项目建设	98,826.80	83,300.00
6、热磨4-6号转炉环保改造工程项目建设	27,000.00	19,000.00
7、偿还银行贷款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789,826.80	680,000.00

三、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严格按照规定履行募集资金管理职责,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根据资金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计提资产的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公司根据资金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计提资产的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  
截至2025年4月1日,扣除部分募投项目账户的存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用途	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分行	0646021040004044	炼钢厂5#高炉产能置换工程项目	15,087.48
支行	29479711909	CCPP发电工程项目	39,877.2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分行	2105016541000000275	特钢电炉升级改造工程项目建设	12,557.08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分行	9550880026369600133	炼钢厂4-6号转炉环保改造工程项目建设	8,721.84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分行	9550880026369600223	炼钢厂8#转机工程项目	10,774.00
合计			87,017.62

三、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一)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目前公告显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炼钢厂5#高炉产能置换工程项目建设”、“特钢电炉升级改造工程项目建设”、“CCPP发电工程项目建设”、“炼钢厂4-6号转炉环保改造工程项目建设”、“炼钢厂8#转机工程项目建设”已基本完成,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万元)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募集资金节余金额(万元)
1	炼钢厂5#高炉产能置换工程项目建设	33,500.00	20,491.46	15,087.48
2	炼钢厂4-6号转炉产能置换工程项目建设	96,000.00	86,184.56	39,877.22
3	特钢电炉升级改造工程项目建设	141,600.00	123,613.27	12,557.08
4	CCPP发电工程项目建设	83,300.00	82,672.41	8,721.84
5	炼钢厂4-6号转炉环保改造工程项目建设	19,900.00	11,120.68	10,774.00
合计		373,400.00	267,282.38	87,017.62

注:“募集资金节余金额(万元)”中包含以上项目支付合同尾款及质保金约3.2亿元。

(二)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资金节余原因

1、公司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始终秉持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使用资金,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按质按量的前提下,优先匹配资本成本。在编制项目可行性报告时,公司根据项目投资规模、资金需求量、资金来源、资金使用计划、资金使用进度、资金使用效果、资金使用效率、资金使用期限、资金使用风险等因素综合考虑,随着项目的推进,资金使用情况与预期存在差异,导致资金节余。公司根据资金使用计划,合理调配资金,优化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因募投项目建设具有一定周期性,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结合实际资金需求,灵活调整资金使用计划,确保募集资金能够及时、高效地投入使用。

3、本次项目的募投项目不存在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质保金等款项,因上述款项支付时间周期较长,使得募集资金有节余。

4、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为合理使用募集资金,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效用,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拟将本次结余募集资金全部转入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5、经论证本次募集资金节余金额为人民币8,721.84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划转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6、相关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日召开了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监事会会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日召开了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同意公司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8、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意见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4日

股票代码:000761 股票简称:本钢板材 本钢板B 编号:2025-022

债券代码:127018 债券简称:本钢转债

##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高明先生(以下简称“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12.9.1条规定,公司股票自2024年11月4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 依据《上市规则》第12.9.4条规定,公司将每月披露一次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提示相关风险。

一、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况

经公司自查发现,截至2024年5月29日,实控人未归还金额共计15,918.52万元,构成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对公司的资金占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15.97%。根据《上市规则》第12.9.1条规定,公司股票自2024年11月4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二、整改措施及进展情况

1、已还款情况  
资金占用情况发生后,实控人积极筹措资金,截至2024年12月6日,实控人累计归还资金合计16,725.00万元,实控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款项本息已全部归还。利息计算以2021年年底一年期LPR利率(年化3.8%)作为计算标准。

资金占用本息具体还款情况如下:

日期区间	金额(万元)	还款方式
2024年7月10日	896.97	分红扣还
2024年7月15日	103.03	现金归还
2024年10月31日	7,000.00	现金归还
2024年11月18日	4,000.00	现金归还
2024年12月5日	3,918.32	现金归还
合计	15,918.52	-

2、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情况  
为解决实控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的部分还款,实控人分别于2024年10月30日、2024年11月12日、2024年11月22日及2025年1月20日对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业务。具体质押情况如下: